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壹、計畫目的：本會與教育部為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增加族語學習管道，提升學習動機及拓展族語使用場域，進而強化大學生族語能力，培育族語傳承人才，落實多元文化共榮價值。

貳、實施期程：115學年度（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

參、補助對象：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肆、補助項目、標準及額度：

項次	項目	標準及額度
一	鐘點費	1. 為各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者，其鐘點費支給基準，依公立大專院校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 (1) 日間授課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分別為新臺幣（以下同）1,070元、920元、855元及780元。 (2) 夜間授課（下午6時後）分別為1,115元、955元、900元及830元。 2. 非各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並符合本計畫第伍點第一至第二者，比照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屬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鐘點費以1,070元支給。 3. 協同授課教師鐘點費不得逾教授日或夜間授課鐘點費2分之1申請為原則（如該堂課副教授為920元，該協同授課教師鐘點費則最高為460元）。
二	差旅費	交通費及住宿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
三	業務費	1. 編撰族語教材費用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2. 課程其他必要支出依實際需求審核。
四	印刷費	每位學生200元。
五	行政管理費	含雜支，補助上限為總申請費用之8%。
備註：		

- (一) 各補助項目經費得於總核定經費額度內勻支（成果報告書須敘明）。
- (二) 鐘點費標準及額度配合115年度教育部調整薪資或鐘點費支給。
- (三) 課程原則以實體授課為主；得視實際教學需要，採跨校合作方式彈性結合線上授課。因課程合作或教學需要所衍生之必要支出，得依實際需求核實編列。

伍、教師遴聘：

- 一、開課教師：應具本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或「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並曾參加政府機關（學校）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相關研習結業者。
- 二、協同授課教師：除須遴聘合格師資進行授課之外，如因課程需要，可聘任部落耆老或有教學經驗族人協同授課。

陸、申請方式：

- 一、應填具申請表格（如附件1）及細部執行計畫、雙面印製裝訂成冊等文件1式1份，並以公文函送本會提出申請。
- 二、受理期間：函頒日起至115年4月8日止
- 三、核定日期：115年6月30日前

柒、審查標準：

- 一、開設課程應為原住民族語言班課程規劃表中級班以上教材（如附件2），並應授予2學分。
- 二、開設以原住民族瀕危語言課程（賽夏語、邵語、噶瑪蘭語、撒奇萊雅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卑南語）者，優先補助。
- 三、課程內容應以族語語文能力培力為核心目標，著重語言結構、詞彙運用及實際溝通能力之養成，並具體說明教學內容與族語能力提升之關聯性。非語文性質之文化體驗、傳統技藝或參訪活動，僅得作為輔助性教學安排，且應清楚說明其與語言學習之連結及比例配置。
- 四、學生族群人口數、使用語言之現況、限制及困境。

- 五、計畫內容之可行性及完整性。
- 六、具體量化之衡量指標，如可預期受益人數。
- 七、經費編列之合理性與效益。
- 八、過去執行相關計畫及推展族語文化之經驗與成果。

捌、經費撥付及核銷：

- 一、應於計畫授課結束1個月內，函送費用結報明細表（如附件3）、成果報告（雙面列印含照片、光碟）及教材等核結資料（如附件4）到本會，經審核通過後1次撥付。
- 二、本計畫經費支用、核銷結報，應依本會補捐助民間團體個人及學校經費會計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原始憑證免送本會，並依會計法及審計法自行妥善保存10年，以備查驗。

玖、績效考核及獎勵：

- 一、本會得實際需要，派員實地瞭解實施情形及績效，或邀請受補助單位說明。
- 二、報考及通過族語認證測驗人數及修課學生人數應併入成果報告（如附件5），修課學生統計人數應區分為一般學生數及原住民學生數（註明族別），考核成績將作為次學年度審查補助之重要參據。

壹拾、附則：

- 一、開課前應函送開課佐證資料報本會，如無於期限內檢送，得撤銷補助。
- 二、變更授課師資或因調整授課時段而變更鐘點費，應檢送課程佐證資料報會備查。
- 三、本會得視實際需要，派員實地瞭解實施情形及績效，或請受補助學校進行成果分享。
- 四、本計畫補助款之運用，經考核如成效不佳、未依補助用途支用或不合規定者，除本會同意補助部分轉正或撥款外，應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撥付款項，且依情節輕重停止補助1年至5年。
- 五、如有隱匿不實、造假、虛報、浮報等情事，撤銷補助，且收回已撥付款

項，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六、 本計畫之執行應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七、 各項宣導資料，應於適當位置標明「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補助」之字樣。
- 八、 補助事項之影音資料、書面文件及其他計畫成果，應無償授權本會為公務上使用。

【附件1】

(學校)

115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申請表格

一、基本資料：

(學校) 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計畫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申請學校		代表人 職稱姓名	
是否設置 校務基金		金融機構 名稱帳號	
聯絡人 職稱姓名		電話 傳真	
地址			
學習人數			
實施期程			
實施地點			
計畫內容			
總預算		自籌經費	
申請本會 補助經費		申請其他機關 補助金額	
檢附其他 證明文件			
申請學校戳記			

二、經費概算表：

補助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計算方式及說明
一、鐘點費				
二、差旅費				
三、業務費				
四、印刷費				
五、行政管理費				
總計				

三、開課師資：

(一)基本資料(姓名、最高學歷、職業、經歷、族別、出生年月日、常用語言別、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成績)。

(二)資格證明文件(至少擇一檢附)：

- 1.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
- 2.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合格證書。
- 3.其他佐資語言能力證明之文件。

四、授課內容：

(一)授課語言別(請說明開設之族語別及方言別。)

(二)授課期程。

(三)授課大綱(請述明教學目標、課程內容安排、授課方式及評量方式。)

(四)授課使用教材(請說明教材名稱、編著者或為自編教材。)

五、學生族群人口數、使用語言之現況、限制及困境。

六、預期受益人數。

【附件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原住民族語言班課程規劃表

班別	時數	課程內容	教材資源
初級班/ 族語（一）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所標示之語音 2. 能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 習得基本詞彙300詞 4. 能了解基本句型之詞序 5. 能以簡短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字母篇教材 2. 歌謠篇教材 3. 句型篇初級教材 4.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篇5課）
中級班/ 族語（二）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5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3. 能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子 4. 能以正確之簡單句子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句型篇中級教材 2. 生活會話篇教材 3.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6-10課） 4. 族語E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中高級班/ 族語（三）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800詞 2. 能夠閱讀及理解中篇文章 3. 能夠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 能夠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閱讀書寫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11-13課及句型結構篇14-17課） 3.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4. 語法結構書
高級班/ 族語（四）	36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習得基本詞彙1000詞 2. 能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3. 能了解複雜之語法結構 4. 能了解族語之篇章結構。 5. 能以族語自由表達自己意見及看法。 	參酌原民會以下教材或資源、周遭發生之事件或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等研定相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化篇教材 2. 族語E樂園—繪本賞析 3. 語法結構書 4. 線上族語辭典 5. 周遭發生之事件 6. 族人關心之時事議題

【附件4】

（校 名）

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成果報告

（封面格式範例）

執行日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目錄

壹、依據.....	頁碼
貳、計畫名稱與內容.....	頁碼
參、實施內容.....	頁碼
肆、成果與效益.....	頁碼
伍、自評與建議.....	頁碼
陸、附錄.....	頁碼
一、實施進度表.....	頁碼
二、經費結報明細表.....	頁碼
三、活動相片.....	頁碼

壹、依據

貳、計畫名稱與內容

一、計畫名稱

二、目的

三、辦理學校

(一)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二) 執行學校

四、執行學校聯絡資訊

(一) 地址

(二) 電話

(三) 傳真

(四) 計畫聯絡人

1. 姓名

2. 職稱

3. 電話

4. E-mail

五、計畫內容概述

六、經費使用

(一) 核定金額

(二) 實際支出額

(三) 核銷完成日期及經費落差說明

參、實施內容

肆、成果與效益

(一) 學生人數

(二) 出席率

(三) 視訊授課佐證(如上課紀錄、平台截圖或錄影、出席點名表等)。

伍、自評與建議

陸、附錄

一、實施進度表

二、經費結報明細表

三、活動相片（總數不得少於6張，並以電腦打字加註說明。一張 A4至少排版兩張以上，以減省資料紙張用量）

※成果報告撰稿體例：

一、成果報告字數請以電腦（Word 文字檔）打字，中文一律使用標楷體14號字，英文請用 Times New Roman，由左至右橫排，靠左對齊，請標明頁碼。

二、章節標題碼請依序標示如下：

壹、……

一、……

（一）……

1. ……

（1）……

A ……

【附件5】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語言課程補助計畫
績效考核項目表

項 目	指 標	配 分	總 分
教學及學習 成效	學生整體出勤率達80%	15	100
	課程教學使否以族語語文能力培力為核心，課程與語言學習連結比例。	25	
	學習成效相關數據：如報考及通過族語認證測驗人數、能於日常生活中使用族語溝通比例、本課程學生成績等。	20	
行政執行 效能	是否於開課前函送開課佐證資料。	10	
	是否按時提交核銷成果資料。	15	
	是否備齊核銷單據及核結資料。	15	